

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七届二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举行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逐项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》；

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〈总经理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

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股东大会会议时间另行通知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〈内部控制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》。

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● 备查文件目录：

1、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八日